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時 間：102 年 10 月 30 日中午 12 時 10 分

貳、地 點：行政大樓 3 樓第 1 會議室

參、出（列）席人員：如簽到單

肆、主 席：楊勝任教務長

紀錄：陳鵬勇

伍、主 席 報 告：

今天的重點為審查 103-106 學期各系(所)本位課程規劃校外實習部分，並邀請校外委員幫忙審視規劃是否洽當，在校外實習規劃方面，從本校現已執行 8 年的教學卓越獎勵計畫及去年申請到的發展典範科大計畫學校的兩大帽子下，且在申辦發展典範科大計畫時，學校就已信誓旦旦跟教育部說要朝著全校做學期的校外實習方向規劃實施，即是在整學期中能夠讓同學們至業界去做校外實習規劃，在因應校外實習的前提，去年我們亦針對校、院定必修的授課時數與學分數檢討減少，減低校定學生授課時數及取消院訂必修規範的下限學分數，以利各系(所)去做校外實習的配套規劃，今日藉著課程委員會可以來相互討論，讓大家都達到一個最好的共識。

陸、工 作 報 告：

依據本校「校課程委員會組織規程」第四條規定，於全校課程修訂時，另增聘校外產、官、學代表，很榮幸邀請到望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黃修權董事長(曾任富士康集團及惠普公司台灣區副總裁)、交通大學曾俊元教授，高雄市政府觀光局許傳盛局長擔任校外委員，許局長因臨時有事不克前來，將請局長再予以本校提供建言。

柒、上次會議紀錄及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上次會議提案	決議	執行情形
<p>提案一 修訂本校 103-106 學年度院定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課程與核心能力之關聯檢核及院定必修課程架構案。</p>	<p>一、考量各院資訊素養要求不同，「電子計算機概論」課程訂定回歸在院級裡，再由各院自訂是否各系分別開設，若課程名稱為「電子計算機概論」者，統一為 0 學分/2 小時(人文社會學院「電子計算機概論」修正為 0 學分)，由教務處統一辦理資訊能力測驗。若各系要自訂屬於專業應用的電腦相關技術，則在名稱上要有所區隔。</p> <p>二、農學院共同專業課程「生態學」、「生物統計」、「生物技術」、「植物學」、「生物學」自 103 學年度已不納入院定必修，課程運作由農學院協調。</p> <p>三、學校的評鑑，教卓、典範計畫的基本指標都包含「職場倫理」與「服務學習」二項，建議院定選修課程增列「職場倫理」與「服務學習」相關課程提供各院學生修讀。</p> <p>四、「實務專題」請與校外實習配套調整安排，進修部各系斟酌依需求規劃「實務專</p>	<p>本案業經 102.4.25 本校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准予照案備查。</p>

上 次 會 議 提 案	決 議	執 行 情 形
	題」課程。 五、餘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二 本校校定必、選修課程更名、新增並修訂本校 <u>外語實務課程實施要點案</u> 。	一、體育課程「戶外休閒運動」及「運動知識與賞析」修正為2學分。 二、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本案業經 102.4.25 本校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准予照案備查。
提案三 本校各學院所屬各系(所)更名、新增或停開選修課程案。	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本案業經 102.4.25 本校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准予照案備查。
提案四 農學院食品系、森林系、工作犬訓練學校申請全英文授課。	本案照案通過准予備查。	照案執行。
提案五 食品科學系 98 學年產學專班課程修改案。	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本案業經 102.4.25 本校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准予照案備查。
提案六 食品科學系 101 學年產學專班課程修改案。	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本案業經 102.4.25 本校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准予照案備查。
提案七 動物科學與畜產系 102 學年產學專班課程案。	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本案業經 102.4.25 本校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准予照案備查。
提案八 休閒運動保健系 102 學年度更名為 <u>休閒運動健康系</u> ，課程規劃沿用 99-102 學年度課程規劃案。	一、休閒運動健康系簡稱休運系。 二、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本案業經 102.4.25 本校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准予照案備查。
提案九 工學院四技進修部 102 學年度新增 <u>環境資源與防災學位學程課程案</u> 。	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本案業經 102.4.25 本校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准予照案備查。
提案十 科技管理研究所碩士班課程學分調整及追認案。	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本案業經 102.4.25 本校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准予照案備查。
提案十一	一、學校課程於 99-2 學	本案業經 102.4.25 本校

上 次 會 議 提 案	決 議	執 行 情 形
國際學院102學年度新增 <u>土壤與水工程國際碩士學位學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課程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課程規劃案</u> 。	年度始業已將新課程統一，名稱內有I、II者，統一修正為(1)、(2)，如「土木科技英文I」修正為「土木科技英文(1)」以此類推。 二、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101學年度第2學期教務會議准予照案備查。
提案十二 關於進修部、日間部院定課程規劃一致性。	進修部各系斟酌依需求規劃「實務專題」課程，並列入本會議提案一決議。	照案執行。
提案十三 森林系為實施校外實習修訂99~102學年度課程規劃，追認99入學新生適用。	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本案業經102.4.25本校101學年度第2學期教務會議准予照案備查。
提案十四 國際食品碩士學位學程追認於101-2學期擬增開遠距教學「分子營養學」2學分(與動畜系合班授課)。	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本案業經102.4.25本校101學年度第2學期教務會議准予照案備查。
臨時動議提案一 食品科學系102學年度選修課程更名及新增案。	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本案業經102.4.25本校101學年度第2學期教務會議准予照案備查。

捌、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本校各學院

案由：本校日間部各系(所)103-106 學年度系科本位課程規劃案，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必選修科目訂定準則」第二條規定：各系(所)應定期(每四年)辦理系所課程修訂，就系所教育目標、發展方向與重點、課程規劃與架構、學生基本能力指標、及其與系所課程結構間之關連性等方面進行檢討。
- 二、所有課程皆經各相關係(所)及院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議討論通過。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課程規劃表（詳見附件 1）必選修科目表、中英文摘要、核心能力檢核表、課程與核心能力關聯表（詳見傳閱附件 1）。
- 三、農學院所屬系(所)本位課程經該院 102 年 10 月 22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院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
- 四、工學院所屬各系(所)及土木工程系進修部環境資源與防災學位學程 103-106 學年度系科本位課程規劃經該院 102 年 10 月 14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審核通過。
- 五、管理學院所屬系(所)本位課程經該院 102 年 10 月 22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院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各系所 103~106 學年度系科課程規劃，經依規定聘請校外產官學代表：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許孟祥副校長、屏東縣政府研考處林淑惠處長、墾丁福華渡假飯店張積光總經理等三位參與審議全院課程修訂，三位委員因事無法出席，但皆提供書面審查意見。
- 六、人文暨社會科學院所屬系(所)本位課程經該院 102 年 10 月 25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院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
- 七、國際院所屬系(所)本位課程經該院 102 年 10 月 18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院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另食品科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101 學年度成立)及土壤與水工程國際碩士學位學程(102 學年度成立)無需變更課程內容。
- 八、獸醫學院所屬系(所)本位課程經該院 102 年 10 月 2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院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

教務長說明：

- 一、請工管系與土木系系定選修規劃中包含必選修部分，請再確認課程標準訂出這幾門課是必修還是選修。
- 二、修正資管系校外實習規劃，就是規劃校外實習(1)必修 2 學分與校外實習(2)選修 9 學分，與工管系相同。
- 三、剛剛主席報告時特別提及，規劃學期中校外實習 9 學分必修，是我們的一個既定政策，從這個角度來看，農學院森林系就不符合所謂的一個學期 9 學分，此

部分會建議森林系作課程調整，以符合必修九學分，工學院土木系的校外實習列 9 學分選修，並不符合本校推動校外實習規範，車輛系有規劃三下「校外實習(1)」必修 3 學分，四上「校外實習(2)」選修 6 學分，此亦不符合於單學期規劃。管理學院工管系、企管系及時尚系亦有相同問題，企管系之校外實習未納入為學生畢業門檻，請重新檢視。

在上禮拜委員來評鑑 IEET 工程教育認證，那時也針對校外實習提出問題，在現場由我代表解釋個系均未有意見，亦就是要通過 IEET 工程教育認證校外實習是既定的學校政策，所以建議車輛工程系能夠再研議校外實習規劃。校外實習 9 學分課程可以安排多門課程配套，例如植醫系安排在四上都是必修，包含實務專題、田野實習等。在人文學院已實施校外實習多年。每次至教育部開會，教育部一定會提及校外實習，既然要實施校外實習，當然要符合教育部技職再造計畫校外實習課程型態，且未來我們學生出去外面都能夠有半年的實習體驗。最近去校外學生實習單位訪視，由每一個同學他的面容及他的表現，彷彿會覺得說我們好像是做對了，為什麼？因為他們很高興可以出來校外做實習，雖然並不是學習很多，但是他們會覺得說，老師我們來校外看看這些相關的產業狀況，對他們未來有相當的助益。

工學院副院長說明：

在工學院的課程委員會，當時的討論蠻多的，當時都有提到說學校實務專題不能納入校外實習裡面，那當時的訊息是不可以，但我看別的學院就把實務專題納入校外實習裡面，所以可能當時學校裡面沒有給一個很明確的訊息，應該是說增加 9 學分排課對系上排課很大的困擾，車輛系亦表達這樣的狀況，但在教務長提到說若是學校的政策我們當然全力配合，將再回去與各系協商。

管理學院院長說明：

我們院課程委員會在前天剛開完，在我講我們學院的對話之前，先述明剛剛教務長講的一個重點，校外學期制的一個實習，事實上管理學院的各系都非常的重視，當這個訊息拋出來後，其實管理學院的各系都很努力去做相關的規劃，但是在規劃的過程裡面，尤其老師很認真，確實的去思考，尤其有一些老師是技職體系上來的，包括我個人，我在大同工學院，事實上我們都要求暑假要去實習，我們不是沒有經驗，但是我們針對這樣一個學期制的實習，我們發現雖然他的立意非常良好，老師也非常認真，但是如果把全部的學生來投入校外實習的時候，我們認為會產生一些問題，因為我們老師也很認真的把一些問題 define 出來。

以學生面而言，學生是多元入學，他進來其實不是只有一般的技職體系，甚至也包含一般的高中生，當然他未來的發展不是只有就業一途，我想學期制的實習沒有人說不好，他確實能讓優良的企業來訓練好的學生，而且有意願的學生，但不是所有的學生都適合，因為他未來可能考研究所或者是公職，那他不認為他要做長期的產業實習，當然他如果今天考技職院校，他應該是要做實習，所以我們都有暑期實習，另外我們管理學院也有行動不方便的學生，資管系每年都有腦麻的學生，那這一類的學生如何做這方面的實習，企業是否有足夠的企業責任去照顧這樣的學生，因為我們對這些學生都有特別的輔導。

其實管理學院時尚系跟餐旅系是第一個配合我們學校做學期制實習的，那他們

過程裡面發現不只是學生不適合，其實家長也認為不該讓他子弟去校外實習，不是每個家長都同意，因為有的家長認為台灣的企業界社會責任沒有完全成熟到真的願意付出，來協助學生實習，這個事實上有案例可提，譬如說學生去，連中午午餐都沒有，那學生的反應也很簡單，他就寫信告到教育部，這樣的情形我們的處理是怎樣？教育部只有一個函到學校，學校到院，院轉交給老師，老師要寫好多份報告，為什麼這個學生輔導到最後，連午餐都沒有，還讓學生去反應，但寫這份報告教育部也就這樣回函給學生，事實上對於學生我們講的務實致用，學用差距縮短其實有段距離，當然這是一個特別的 case，但我要敘明的是這些特別的 case，我們要特別去思量。

從家長面來看，家長也不同意，大概我剛提到的企業面，臺灣的企業是否足夠成熟到真的可以盡到社會教育的責任，我舉個簡單例子，有些實習，包括我這個領域，我也認識很多廠商，他學期制的實習他願意提供名額，而且也願意投入人力來培育學生，你要訓練、你要養成、你要教他，這才叫做實習，那臺灣是否有足夠的企業來承接一個這樣的用心的學習，南部很多是小企業、家族企業，我看到其實學生去是打雜，甚至有的學生去因為不能用，有良心企業就將他晾在旁邊，如果遇到企業個性比較直接的就退貨，退回學校怎麼處理，這也是一個配套機制，此屬於企業方面。

剛剛教務長特別敘述到教育部的要求，這邊也要特別講一下，也是教務處給我的資料，我自己也上網查，確實教育部裡的函，貴校要逐年將校外實習列為開課的必修課程。既然我們是隸屬教育部的國立學校一員，教育部就是我們的老闆，他這樣的規定我完全讚同，假如你不讚同的話就離開學校，但是同樣的，教育部在校外實習課程作業要點裡面提到，教育部在 102 年 2 月將我們的實習是有分三種，暑期、學期和學年，那如果是這樣來看，其實教育部是希望逐年變為校外實習，但是它並不是說一定要學期制的校外實習。如果是這樣的延伸，我要講第五個部分，其他全國、其他學校是怎麼做。我想教務處也有收集，我也有特別去蒐集，針對剛剛我們提到典範科大怎麼做？我蒐集了台北科大、雲林科大還有高雄應用科大、第一科大還有我們知道南部最拼的南台科大，他也是發展典範科大計畫學校。每一間學校基本上都是三擇一，暑期實習、學期實習跟學年實習，目前學校也是這樣，甚至高應大還更多一樣叫做專案實習。專案實習我還親自打電話問負責的副校長，他說有一些像 NGO(民間社團或非政府組織)，你要去做志工，這是政府目前最希望學生能夠有這一方面的社會貢獻，那一類就把它當作專案實習，所以他是四擇一的實習。

如果說教育部希望典範科大來做校外實習這個用意，其實他也是同意大家是用多元的訓練方式，因為有這樣的一個資料蒐集，所以當我們開院課程會議的時候，各個系(所)把它實習的操作機制很用心的跟我講的時候，我覺得他們的規劃是很用心的，他們確實是想把每一個進來的學生照顧好，真正去落實學生務實之用的學習，但是你要考慮到每一個學生的發展，少部分也應該有一條路走，所以我們才會讓系(所)這樣一個案子同意暑期實習必修，但是學期實習是可以讓學生去自由選擇。

那我這邊再重申一遍，如果你做這種多元實習，其實對老師的負擔會比單一學期實習來的大很多，因為老師還要專門去帶那些專門留下來的，可能是實務專題、可能是修課，那他同時還是要負責學期制的訪視，其實這對老師來講是負擔加重的，那我這一點有在會議上跟老師敘明，但老師一致的想法是要落實教育部事實上講的

校外實習的本質是讓小孩子真的去學到業界所需要的技能。

當然最後還是有一點就是譬如企管系而言，企管系沒有把暑期實習列為必修跟實務專題這方面，這點我倒是覺得我可以回去再和他們討論。不過企管系在當初提到一個問題，其實管理的範圍、範疇很大，那他們定義的目標很高，譬如說財務管理、人士資源管理、譬如說行銷管理，如果你到企業界，請問你如何做財務管理的實習。他們常面臨到學生去其實就是去做簡單的文書處理，那如果這樣，是不是有長期實習的必要性，有關這一點我無法回答系(所)主任，那我當為院長的當然同意老師認真思考後的結果。

以上我花很多時間，然後也謝謝各位委員聽我的說明。

課務組組長說明：

聽龔院長這樣講，我內心也蠻讚同的，不過學校事實上有它既定的政策，就是我們在跟教育部裡面在做一些 promise 的時候也是在講校外實習的事，這當然在執行上總會遇到很多很多的問題，也很想和你站在同一陣線。

有兩個地方我必須要先說明一下，在學生方面還有家長方面，因為我們目前是規劃 103-106 學年度課程，所以在招生簡章裡面會再加上說明，新入學同學就有義務參與校外實習課程，所以在家長面和學生面就沒有爭議，我覺得最大的困難點應是在實習的機構上的配合會有比較大的問題，還有實習機構的認定，就是我們有討論到是不是在校內，像管理學院的資管系，如果可以用他們所學的才能幫助學校電算中心，讓我們的資訊軟體系統很強的話也是很好的貢獻。在這裡也可以學到東西，此部分應屬實習機構的認定，我想這也是學校可以去促成。

校外委員(黃修權董事長)：

我也是大同理工學院畢業，也做過實習，和各位報告，我在業界做了 19 年，是從外商去加入的，那年鴻海的營業額是新臺幣 24 億，在 1990 年我離開的時候營業額快 3 兆，我是因為電機系畢業的直接就留在電子產業，眼看鴻海從千人發展至百萬名員工，我們也曾找員工實習，企業的心態我很清楚，剛剛龔院長講的也非常的對。

可是我也是主張學習應該允許多元化，也能夠自主，因為這裡會產生很多進步的動力，但是我沒有很仔細的研究教育部的規定。其實開會前與副校長聊過，我們要實習，假如在企業方面沒有準備接受會很有問題。因為我目前有幾個公司找來的實習就看得太多，還有些企業只要學生做簡單的工作，這就是人生沒有辦法。

可是我也鼓勵我們的學校尤其是管理學院，要有創新的精神，一定可以想出辦法，我來舉個例子，因為我到美國居住，我女兒在 Boston 就讀東北大學，學校認為法學院畢業的學生好像不務實，就開宗明義的講，一學期上課、一學期實習，你沒有辦法，他們就想辦法幫你找到工作，這樣才能畢業，這四年有兩年是在外面實習，我女兒回來台灣實習過一個學期，對他是獲益良多，什麼意思呢，剛剛我們的李教授講的，招生的時候就講清楚，家長和學生不應該有意見。學校規定這樣，怎麼可以說我不要這樣，那就不要選這一個。

我們有一個精神存在，包括了我另外一個女兒，他是牙醫，他幾乎全部的學校都有申請到，只有哈佛的牙醫沒有去申請，他說哈佛的牙醫一年只有 30 個，而且學

校講明了，只教授理論，哈佛的牙醫他不會希望你將來只到診所，哈佛人很聰明，他們只專門做理論，將來你想要開業的，你不會申請到那裡去。

第二個，我另外一個在 HP 的老闆以前是密西根，他說尤其是管理學，他們的學校是旅館管理，學校就開了旅館，那就是實習。就剛剛你有提到，你有很多實習機構，那我們就把它當作營業單位，那你就去實習，這也就是創新。剛剛幾位教授提到，該怎麼做財務管理，有時候一個大學的畢業生到一個學校、到一個機構，他雖然不能馬上學財務管理，可是他要保持好奇心，可跟財務管理的主管做溝通，這也是一種學習，你不反應，實習單位當然只會派給他行政工作，所以有很多事情是看你怎麼去思考。

我和副校長聊我也學到很多，當然是有人認識教育部長，他講他教育部的苦楚啦！他在講的時候我們也學到一些觀念，在這麼多範疇內，我們是屬於企業體，也做管理的，看過很多公司的成長，所以我對管理學院冀望最多，你要做管理，你就要有很多創新，你就要想辦法去解決，而且企業又很現實，所以家長會有這樣想法，那為什麼當初要選管理科系？我也覺得很奇怪。

還有你要往理論方面，理論也有理論要學習的地方，並不是說就沒有地方要學習，這是我的看法。但各位所講的我完全同意，假如這是一個規定，有時候我會質疑教育部的規定會不會太不務實，這我不知道，但假如一定是規定，我們應該要用創新的方法去達到，這是我的建議，我沒有辦法講那麼細，創新可以解決所有的問題，我們的企業最明白，尤其是我，從我們郭老闆那邊學到的，他說，其實所有問題都可以解決，就看你要不要做。創新來自於挑戰、來自於苦處，結果來自於順利。你只要解決問題，你就有創新。所以那麼多問題，如果真的是一個規定，盡量以創新來滿足解決真正的利益，教育部的利益或者教務部的利益能夠實現，這是我的建議。

太詳細或太少數的那幾個例子，我很難在這裡說明，原則就是說，依規定想辦法去滿足他，因為實習其實是很重要，不管你什麼實習，不管他怎麼規定。我們以前在大陸開設很多企業，大陸規定很多，我有一個屬下就和我說，他最後負責管了幾十萬做蘋果 IPHONE，我們這裡有一個叫做勞基法，大陸有一個叫做勞動法，規定很多，他說他只要清楚規定，就一定有辦法滿足，只要講清楚，當講不清楚，我們也不知道該怎麼應付。那我們在企業也學到，講不清楚也要應付。高科技每天都在變化，所以我回答就是說，我認為用創新的思維把精神抓住應該有機會，這是我的看法，謝謝。

校外委員(曾俊元教授)：

基本上我也是很讚同院長講的這些，不過我覺得教育部認定的典範大學、技職大學要和一般大學有所區隔，要進行實習課程，我想，這也是經過很多人的討論，考量我們各種的狀況所制定的政策。

每一件事情都有他的例外，基本上以大方向來講的話，應該想辦法，我和董事長的意見一樣，應該想辦法來克服達成，那我補充一下，這些實習場所，我們應該要有所選擇，然後也應該很有彈性才對，像以貴校來講，一些農產品賣得很好，像是醬油，大家都知道很有名，或許學校可以開一個實習關於商場的場所來供學生實習，我想這是一個辦法，或是開設實習銀行，來做小規模的運作，讓學生從這當中

來學習的話，我想這也是一個算是實習的場所和增加學習成果，另外可借由這機會，學校的老師也可跟企業界建立一個關係面，將來看遠一點的話，可以促進建教合作的機會。

還有貴校是台灣最大的大學，面積最廣還有很大的農場，對農學院的同學也可以是實習的場所，怎樣規劃區域或瞭解職務，這些就是很彈性的做法，我覺得要用彈性加上董事長的創新還有環境，應該可以得到解決問題的方法，謝謝。

教務長說明：

感謝黃董事長的一席話，還是拜託管理學院能朝創新的角度思考，看看有沒有可能解決，當然不是現在馬上就能說 OK，曾博士有特別提到實習的場域的認訂，這個我們在學校部分裡面應該確實要有彈性的看法，上一次我們的會議提到校外實習就是要離開本學校之外的才叫校外實習，這樣的界定比較不好，我想我們應該可以朝曾博講的來邁進，我們學校有 300 公頃農場、800 公頃的林場，總共 1100 公頃場域，學校裡面可以實習作場域的大概統計有 27 個單位，其實像我們的實習，像是畜牧場等等都是可以提供，還有像我們幼保的幼兒園，都是讓實習能夠去實施的地方。

但假設各系還是很堅定說就維持現況，那是不是就要請龔院長看看各系能不能給各委員說帖、理由。因為到時候我們還是要有一個學校的政策方針，有例外，那是絕對有的，但是能夠提出問題的癥結。

人文學院的部分就都沒有問題，感謝人文學院，國際學院還沒有規劃，因為國際學院有外籍生，外籍生的實習問題較多，目前國際學院沒有做相關實施。那獸醫學院這個部分也 OK，獸醫學院實習課程誤植將更正為五年級，以上是比較重要的一個校外實習課程一欄表。

工學院還有管理學院、院長還有我們副院長真的拜託，看看能夠再回去看看有沒有甚麼更好的方案，那我們會針對、主動跟各系來做一個協調討論。

國際學院秘書說明：

國際學院於 102-1 學期院定課程委員會議決議將院定必修課程「電腦軟體實務操作」0 學分，變更課程名稱為「電子計算機概論」，請修正。

農學院學生代表(森林系謝皓軒)：

管理學院餐旅系部分，訂定「餐旅實務實習(校外)」的部分是 10 學分，此部分是有依照校外實習的 9 學分規範訂定還是說這個實務實習包含校外實習跟另外一個課程的名稱？

課務組說明：

餐管系確實是 10 學分，只要滿足大於 9 學分就可以了，「餐旅實務實習(校外)」含暑期和學期實習，因為餐旅的性質全國都一樣，事實上是希望學生真的能夠在業界有個長期的實務和學習，甚至未來會改為整學年實習。

工學院副院長：

實務專題在教育部的看法是否可以納到校外實習課程?還是沒辦法涵蓋在校外

實習學分裡面？

課務組說明：

目前依教育部課程型態是還沒有很明確說明實務專題是不是可以納入校外實習。在我們目前用廣義方式認定上實務專題可與校外實習做結合，於實習後做成一成果或報告的展現。但還有涉及學雜費減免的問題，如果學生在學期中全部做校外實習，可以減免五分之一的學雜費，因此校外實習課程規劃用多門課程結合出來的，若有再回學校授課，那五分之一的學雜費就不能做減免。

決議：

- 一、國際學院院定必修「電腦軟體實務操作」修正為「電子計算機概論」(0 學分/2 小時)。
- 二、通識課程安排 1~3 年級修讀，考量學生整學期於校外實習無法回校修讀通識課程通識課程，通融執行校外實習學生於 3 年級時可同時修讀 2 門通識課程。
- 三、本案請森林系、土木工程系、車輛工程系、資訊管理系、工業管理系、企業管理系、時尚設計與管理系重新審視後再一併送教務會議審議。
- 四、課務組將再審視課程資料後，於公告前將再送各系(所)做確認。

提案二

提案單位：本校各學院

案由：本校進修推廣部各系(所)103-106 學年度系科本位課程規劃案，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必選修科目訂定準則」第二條規定：各系(所)應定期(每四年)辦理系所課程修訂，就系所教育目標、發展方向與重點、課程規劃與架構、學生基本能力指標、及其與系所課程結構間之關連性等方面進行檢討。
- 二、所有課程皆經各相關系(所)及院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議討論通過(同提案一說明)。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課程規劃表(詳見附件 2)、必選修科目表、中英文摘要、核心能力檢核表、課程與核心能力關聯表(詳見傳閱附件 2)。

決議：

- 一、各系(所)103-106 課程規劃，校定及院定課程將依 101-2 及 102-1 學期通過之課程由進修部逕自修正，並於課程公告前再請各系做確認。
- 二、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三

提案單位：本校各學院

案由：本校各學院所屬各系(所)更名、新增或停開選修課程案，提請 討論。

說明：

一、農學院：(課程中英文摘要如傳閱附件 3-1)

(一) 經102年10月22日農學院102學年度第1學期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

(二) 農學院各系所新增、更名(或刪除)課程一覽表：

序號	系(所)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數	開課學期	備註
1	農園系	校外產業實習(1)	選修	1	四技二上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1.具備熱帶農藝、園藝作物、園林景觀專業知識及實務操作之能力。 2.具備探索農園作物科學新知的興趣與熱忱，以擴展就業潛力。 3.具備團隊合作、務實、溝通、抗壓能力及責任心。
2		校外產業實習(2)	選修	1	四技四上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1.具備熱帶農藝、園藝作物、園林景觀專業知識及實務操作之能力。 2.具備探索農園作物科學新知的興趣與熱忱，以擴展就業潛力。 3.具備團隊合作、務實、溝通、抗壓能力及責任心。
3	生技系	生技實務(1)	選修	3	四技四下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具溝通、協調及合作能力
4		生技實務(2)	選修	3	四技四下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具溝通、協調及合作能力
5		生技實務(3)	選修	3	四技四下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具溝通、協調及合作能力
6	食品系	食品工廠管理	選修	2	四技四上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1.具有食品科學基礎專業能力。 2.具有專業操作技術能力。 3.具有專業統合及溝通合作能力。

二、工學院：(課程中英文摘要如傳閱附件 3-2)

(一) 經 102 年 10 月 14 日工學院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序號	系(所)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數	開課學期	備註
1	土木系	灌溉方法	選修	3	四技四上	新增(追認)： 該門課程於 95 課程係規劃於第一學期大學部 4 上，為 3 學分專業選修課程，然 99-102 學年度課程規劃表遺漏，需於補增。 符合核心能力： 1.具有工程專業之國際觀。 2.具有口頭及書面報告的溝通技巧與團隊合作之能力。 3.具有執行工程實務之技術能力。 4.具有理解專業倫理、人文及法律與社會責任感之認知與工作熱忱。

2		營建自動化	選修	3	四技四上 碩一上	<p>新增(追認)： 營建自動化該門課程於 97.2.26 之九十六學年度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在 95 課程中規劃於第一學期大學部 4 年級與碩士班，為 3 學分專業選修課程，然 99-102 學年度課程規劃表規劃為碩士班及博士班，需提本次會議辦理修訂，刪除博士班該課程，新增於大學部四年級。</p> <p>符合核心能力： 1. 學生需具備進階專業知識與學習新知。 2. 學生需具備熟練實驗技術及應用能力。 3. 學生需具備理論與實務的專業基礎。 4. 加強學生養成自我終生學習觀念。 5. 加強學生認知國際交流與合作的意義。</p>	
3	機械系	太陽能應用工程	選修	3	四技四上	<p>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1. 具有運用數學、科學及工程知識進行分析與解釋數據之能力。 2. 具有設計與規劃工程系統並執行工程實務之能力。 3. 具有專業倫理與社會責任之認知。</p>	
4		能源科技概論	選修	3	四技四上	<p>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1. 具有設計與規劃工程系統並執行工程實務之能力。 2. 具有專業倫理與社會責任之認知。 3. 具有對社會及國際時事議題之判斷能力。</p>	
5		風力與海流發電概論	選修	3	四技四上	<p>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1. 具有運用數學、科學及工程知識進行分析與解釋數據之能力。 2. 具有設計與規劃工程系統並執行工程實務之能力。</p>	
6		三維列印技術概論	選修	3	四技四上	<p>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1. 具有運用數學、科學及工程知識進行分析與解釋數據之能力。 2. 具有設計與規劃工程系統並執行工程實務之能力。 3. 具有團隊合作及溝通協調之能力。 4. 具有獨立思考、創新與終身學習的習慣與能力。</p>	
7		金屬切削原理	選修	3	四技四上	<p>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1. 具有運用數學、科學及工程知識進行分析與解釋數據之能力。 2. 具有設計與規劃工程系統並執行工程實務之能力。 3. 具有獨立思考、創新與終身學習的習慣與能力。</p>	
8		車輛系	雷射加工技術	選修	3	碩士一下	<p>新增：(102-2) 符合核心能力： 1. 具備車輛工程之專業知識與技術。 2. 具備策劃及執行車輛工程專題研究之能力。 3. 具備創新思考及獨立解決問題之能力。 4. 具備與不同領域人員協調整合之能力。 5. 具備良好的國際觀。 6. 具備終身自我學習成長之能力。</p>

9		工程統計與分析	選修	3	碩士一下	新增：(102-2) 符合核心能力： 1.具備策劃及執行車輛工程專題研究之能力。 2.具備撰寫專業論文之能力。 3.具備管理領域之能力。 4.具備終身自我學習成長之能力。
10		車輛英語	選修	3	四技三上	新增：(102-1) 符合核心能力： 1.有效溝通與團隊合作的能力。 2.認識時事議題，瞭解車輛工程技術對環境、社會及全球的影響，並培養持續學習的習慣與能力。 3.理解專業倫理及社會責任。
11		微積分演習 (1)	選修	1	四技一上	新增：(102-1) 符合核心能力： 1.運用數學、科學及工程知識的能力。 2.有效溝通與團隊合作的能力。 3.發掘、分析及處理問題的能力。
12		微積分演習 (2)	選修	1	四技一下	新增：(102-2) 符合核心能力： 1.運用數學、科學及工程知識的能力。 2.有效溝通與團隊合作的能力。 3.發掘、分析及處理問題的能力。
13	生機系	生物機電產業實習	選修	2	四技三上	新增：(102-1) 符合核心能力： 1.具備理解生物機電工程實務技術的能力。 2.具備團隊合作及溝通能力。 3.明白職場所需之專業奉獻及工程倫理。 4.具備自我定位及終身學習的能力。 5.瞭解道德、法律與人文關懷的重要。
14		農業機械人原理與應用	選修	3	四技四下	新增：(102-2) 符合核心能力： 1.具備獨立思考、問題發掘、釐清及邏輯分析的能力。 2.具備實驗規劃、完成及數據解釋的能力。 3.具備理解生物機電工程實務技術的能力。 4.具備團隊合作及溝通能力。
15		生醫材料	選修	3	四技四下	新增：(102-2) 符合核心能力： 1.具備獨立思考、問題發掘、釐清及邏輯分析的能力。 2.具備實驗規劃、完成及數據解釋的能力。 3.具備理解生物機電工程實務技術的能力。
16		生醫材料特論	選修	3	碩一下	新增：(102-2) 符合核心能力： 1.學習生物機電工程與科學等相關領域之進階知能。 2.持續培養創新思考、系統化分析、整體規劃與執行之能力。 3.培養學生具備國內外生物產業技術領域發展之能力。 4.具備終身自我學習與成長之能力。
17		系統動態建模與控制	選修	3	碩一下	新增：(102-2) 符合核心能力： 1.學習生物機電工程與科學等相關領域之進階知能。 2.持續培養創新思考、系統化分析、整體規劃與執行之能力。 3.訓練學生具體執行專題研究、閱讀及撰寫專

						業論文之能力。 4.具備溝通協調整合技巧、解決問題及組織跨領域團隊之能力。 5.培養學生具備國內外生物產業技術領域發展之能力。 6.具備終身自我學習與成長之能力。 7.具備專業倫理與社會責任之涵養。
18	材料所	材料力學	選修	3	碩一上	新增：(102-1) 符合核心能力： 1.擁有材料專業知識與實作技術。 2.創新思考與解決問題之能力。
19		鋼鐵電弧銲接實務	選修	3	碩一下	新增：(102-2) 符合核心能力： 1.擁有材料專業知識與實作技術。 2.跨領域學習與協調整合能力。
20		非破壞檢測技術	選修	3	碩一上	新增(追認)： 追認100學年度第1學期增開課程。 符合核心能力： 1.擁有材料專業知識與實作技術。 2.創新思考與解決問題之能力。
21		金屬材料特論	選修	3	碩一上	更名：原「金屬材料」 符合核心能力： 1.擁有材料專業知識與實作技術。 2.跨領域學習與協調整合能力。 3.創新思考與解決問題之能力。
22		電子顯微鏡原理與實作	選修	3	碩一上	更名：原「電子顯微鏡原理」 符合核心能力： 1.擁有材料專業知識與實作技術。 2.實驗設計執行、分析及報告撰寫之能力。
23		材料工程特論與實作(1)	選修	3	碩一上	更名：原「材料科學與工程特論(1)」。 符合核心能力： 1.擁有材料專業知識與實作技術。 2.跨領域學習與協調整合能力。 3.創新思考與解決問題之能力。 4.實驗設計執行、分析及報告撰寫之能力。
24	材料工程特論與實作(2)	選修	3	碩一下	更名：原「材料科學與工程特論(2)」 符合核心能力： 1.擁有材料專業知識與實作技術。 2.跨領域學習與協調整合能力。 3.創新思考與解決問題之能力。 4.實驗設計執行、分析及報告撰寫之能力。	

三、管理學院：(課程中英文摘要如傳閱附件 3-3)

(一) 經 102.10.22 管理學院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院課程委員會議審核通過。

(二) 管理學院所屬系(所)新增課程一覽表：

序號	系(所)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數	開課學期	備註
1	企管系	人力資源管理制度設計	選修	3	四技四下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1.獨立思考能力。 2.專業能力。 3.國際觀。 4.資料處理能力。 5.協同合作能力。

四、人文社會學院：(課程中英文摘要如傳閱附件 3-4)

(一) 經 102.10.25 人文社會學院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院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

序號	系(所)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數	開課學期	備註
1	應外系	英語教學專業實習	選修	9	四技四上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1.具備英語教學能力。 2.具備外語翻譯能力。 3.具備團隊合作與溝通協調能力。 4.具備獨立思考與問題解決能力。 5.具備社會關懷能力與專業倫理素養。
2		商務專業實習	選修	9	四技四上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1.具備外語翻譯能力。 2.具備團隊合作與溝通協調能力。 3.具備商務專業外語能力。 4.具備獨立思考與問題解決能力。 5.具備社會關懷能力與專業倫理素養。
3	休運系	山域運動與指導	選修	2	四技一下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1.健康促進與專業知能。 2.活動規劃與指導能力。 3.問題解決與創新能力。
4		冒險觀光	選修	2	四技三下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1.經營管理與資訊應用。 2.活動規劃與指導能力。 3.問題解決與創新能力。 4.職場倫理與服務熱忱。

五、獸醫學院：(課程中英文摘要如傳閱附件 3-5)

(一) 經 102.10.2 獸醫學院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院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

序號	系(所)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數	開課學期	備註
1	獸醫系	醫療器材創新設計	選修	2	四技四下	新增(追認)： 符合核心能力： 1 具備基礎醫學知識。 2 具備副臨床醫學知識。
2	動疫所	疫苗佐劑學	選修	2	碩一上	新增(追認)：(英語授課) 符合核心能力： 1 具備疫苗與佐劑及生技相關之專業能力。 2 具備創新思考與協調合作能力。 3 具備國際觀。
3		進階免疫學	選修	2	碩一上	新增(追認)：(英語授課) 符合核心能力： 1 具備疫苗與佐劑及生技相關之專業能力。 2 具備國際觀。

決議：

- 一、材料所課程更名部分請所辦公告同學週知，並於開課時註記原課程名稱，避免同學重複選讀。
- 二、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四

提案單位：農學院、工學院、獸醫學院

案由：農學院、工學院及獸醫學院各系(所)申請全英語授課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農學院：

(一)土木工程系及生物機電工程系為配合本校國際化政策，自今年起陸續有外籍生入學就讀，部分課程需採全英文授課，相關課程依規定應於排課前提出申請。

(二)經 102 年 10 月 22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審核通過。

(三)擬申請全英語授課課程如下：(申請表如附件 3-1, P2)

系(所)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數	授課時數	授課教師	開課學期
動畜系	乳品加工特論	選修	2	2	林美貞	碩一

二、工學院：

(一)土木工程系及生物機電工程系為配合本校國際化政策，自今年起陸續有外籍生入學就讀，部分課程需採全英文授課，相關課程依規定應於排課前提出申請。

(二)經 102 年 10 月 14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審核通過。

(三)擬申請全英語授課課程如下：(申請表如附件 3-2, P4)

系(所)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數	授課時數	授課教師	開課學期
土木工程系	統計水文學	選修	3	3	王裕民 陳金諾	(合班) 碩土木一 博土木一
	專題討論	必修	1	2	劉英偉 王裕民	(合班) 水土工程碩士學位學程 博土木一、二
	地下水管理	選修	3	3	丁澈士	博土木一
	水文模式	選修	3	3	鄒禕	(合班) 碩土木一 博土木一
生物機電工程系	光電工程	選修	3	3	謝清祿	碩生機一

三、獸醫學院：

(一)因應推動國際化及外籍生逐年增加，獸醫學系及動物疫苗所為解決外籍生修讀問題，故擬開設以全英語授課之必、選修課程供外籍生修讀，同時獸醫學系亦開設必修課程『獸醫學研究法』中文及英文授課供碩士班研究生修讀。

(二)經 102 年 10 月 2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院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

(三)擬申請全英語授課課程如下：(申請表如附件 3-3, P9)

系(所)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數	授課時數	授課教師	開課學期
獸醫系	獸醫學研究法 (中、英文授課)	必修	1	2	鍾文彬、 林莉萱、 連一洋、 邱明堂、 吳弘毅、 林昭男、 蔡宜倫、 鄭力廷	碩一上
	獸醫學研究法 (中、英文授課)	必修	1	2	陳石柱、 簡基憲、 張聰洲、 蔡清恩、 劉世賢、 江強華、 莊國賓、 鍾曜吉	碩一下
	專題研究(1)	選修	2	2	鍾文彬、 邱明堂	碩一上
	專題研究(2)	選修	2	2	鍾文彬、 邱明堂	碩一下
	專題研究(3)	選修	2	2	鍾文彬、 邱明堂	碩二上
	專題研究(4)	選修	2	2	鍾文彬、 邱明堂	碩二下
	動疫所	疫苗佐劑學	選修	2	2	朱純燕、 鍾曜吉
進階免疫學		選修	2	2	莊國賓	碩一上
專題研究(1)		選修	1	2	動疫所教師 輪授	碩一上
專題研究(2)		選修	1	2	動疫所教師 輪授	碩一下
專題研究(3)		選修	1	2	動疫所教師 輪授	碩二上
專題研究(4)		選修	1	2	動疫所教師 輪授	碩二下

獸醫學院院長說明：

因獸醫學院剛成立不久，為發展國際化在去年和今年招收外籍生比較多，造成外籍生用中文授課無法接受，所以必須以英語授課。「獸醫研究法」為獸醫系必修課程開設在一年級上、下學期，對他們日後學習相對很重要，對本國生學生來講，用中文授課可以講授較深入，但對外籍生，上的就沒有那麼深入，所以如果現在用中文授課，外籍生聽不懂，用英文授課，外籍生授課程度相對較淺，在這情況下，只好分兩班，一班中文授課，本籍生上課就可以上比較深的研究法；外

籍生我們就可教比較淺，用英文授課，故才會同時開設兩門同課程，對本國生及外籍生授課方面皆有獲益。

決議：

- 一、獸醫研究法同學期開設中英文課程問題，為增進同學相互學習，同班課程本國生與外籍生以合授為宜，請獸醫系研擬教材可依學生程度及課程內容深淺的調整適中教學，或採中英交替開設方式，短期執行若有困難請另簽准開設。
- 二、本案照案通過准予備查。

提案五 提案單位：農學院

案由：動畜系為實施校外實習擬修訂 100~102 學年度課程規劃，追認自 100 學年度後入學新生適用，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動畜系為配合技職再造及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新增「校外實習」(必修 9 學分)及異動必修課程開課學期，總畢業學分數維持 130 學分，必修應修 97+1「通識教育講座」學分，選修應修 32 學分。

序號	課程名稱	學分數	開課學期	符合核心能力項目
1	校外實習	9	四技四上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1. 具備經濟動物現代化飼料製造品管與安全畜產品生產等專業能力。 2. 具備兼顧動物福利之現代化動物飼養管理專業能力。 3. 具備休閒畜牧及永續禽畜場管理等專業能力。 4. 具備經濟動物現代化育種與繁殖技術等專業能力。 5. 具備經濟動物產品利用與品管等專業能力。
2	禽畜保健	2	四技三上	異動開課學期
3	禽畜保健實習	1	四技三上	異動開課學期
4	禽畜保健	2	四技三下	異動開課學期
5	禽畜保健實習	1	四技三下	異動開課學期
6	專題討論	1	四技三下	異動開課學期
7	動物舍規劃與自動化	2	四技四下	異動開課學期

二、經 102.10.22 農學院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院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

三、檢附課程規劃表(附件 4，P.28)。

決議：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六

提案單位：工學院

案由：水土保持系更改四技「校外實習」課程學分數追認案，提請 討論。**說明：**

- 一、為配合教學卓越計畫執行，「校外實習」課程原規劃實習時段 2 個月更改為 4.5 個月。
- 二、擬將 99-102 學年度四技課程規劃之選修「校外實習」課程由 2 學分更改為 9 學分。
- 三、更改課程一覽表：

序號	系(所)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數	開課學期	備註
1	水土保持系	校外實習	選修	9	四技四上	變更學分數： 為符合教育部教學卓越計畫校外實習課程型態規範，因時程緊迫，本案已先簽准開課，擬追認原 2 學分更改為 9 學分。

- 四、經 102 年 10 月 14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審核通過。

決議：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提案七**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案由：追認農企業管理系產學四技專班 102 學年度課程規劃案，提請 討論。**說明：**

- 一、本案經管理學院 102 年 10 月 22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及農企系 102 年 8 月 22 日系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 二、農企系產學四技專班於 102 學年度續開，課程規劃業經教育部專案核可。
- 三、檢附產學四技專班之課程「必選修科目表」、「課程規劃表」(附件 5, P.30)、「中英文課程大綱」(傳閱附件 4)。

決議：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提案八**

提案單位：人文學院

案由：修訂人文學院課程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如附件 6, P.37)，提請 討論。**說明：**

- 一、人文學院課程委員會組織規程第四條規定課程委員由校長頒發證書，為配合各項委員會發證擬修訂為院長發證。
- 二、修訂條文對照表，請 討論。

修正條文	原條文	說明
第四條 院長為本會主任委員，其任期配合其主管任期，委員之任期	第四條 院長為本會主任委員，其任期配合其主管任期，委員之任期	修訂發聘人。

<p>為一年，期滿得連任。本委員會委員均為無給職，獲選擔任委員時，由院長頒發聘書。</p>	<p>為一年，期滿得連任。本委員會委員均為無給職，獲選擔任委員時，得依規定簽請校長頒發聘書。</p>	
--	--	--

- 三、本案業經本院 102 年 10 月 25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 四、檢附「國立屏東科技大學人文暨社會科學院學院課程委員會組織規程(修正草案)」。

決議：本校其他學院程委員會組織規程比照辦理，本案照案通過准予備查。

提案九 提案單位：人文學院

案由：擬追認幼兒保育系 102 學年度入學新課程規劃案（如附件 7，P.39），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為配合幼兒保育系申請教育部「培育幼兒園教保員課程」審認需求，該系擬自 102 學年度課程修正課程。
- 二、「培育幼兒園教保員課程」因需經教育部審查，俟審查完成已超過課程委員會議開會時間，為避免影響 102 學年度學生報考幼兒園教保員資格，故先行開課，本案於 102 年 5 月 22 日簽准在案。
- 三、該相關業經教育部審查通過課程，並經 102 年 10 月 25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院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

決議：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十 提案單位：國際學院

案由：擬訂定土壤與水工程國際碩士學位學程課程委員會組織規程，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已於 102 年 9 月 5 日經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審議通過。
- 二、檢附「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土壤與水工程國際碩士學位學程課程委員會組織規程」（如附件 8，P.43）。

決議：本案照案通過准予備查。

提案十一 提案單位：本校外語教學小組、教務處

案由：擬修訂「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外語實務課程實施要點」，適用 103 學年度(含)後入學新生，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為提昇本校學生外語能力，強化學生就業競爭力，擬提高本校學生外語能力畢業門檻標準。

- 二、本案業於 102 年 8 月 29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應用外語系第 1 次課程會議及 102 年 9 月 9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外語教學小組會議討論通過。
- 三、外語實務課程實施要點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下：(原要點及修訂草案如附件 9，P.44)

修正條文	原條文	說明
<p>第二條</p> <p>(一) 英語：</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全民英檢(GEPT)中級初試(含)以上。 2.托福(TOEFL) (Computer-Based Test)110 分(含)以上或(TOEFL) (iBT) 40 分(含)以上。 3.多益 (TOEIC) 450 分(含)以上【適用舊版多益題型】；多益 (TOEIC) 350 分(含)以上【適用新版多益題型】。 4.國際英語語文測驗(IELTS)平均 3.5 級(含)以上。 5.由具公信力之語言測驗機構舉辦多益普級 (TOEIC Bridge)、多益口說 (TOEIC Speaking) 英語測驗及在校內舉辦之大專英語能力測驗：通過標準由應用外語系訂定之。 6.劍橋大學國際商務英語能力測驗(BULATS) ALTE level 2 (含)以上。 7.劍橋大學國際英語認證 (Cambridge Main Suite):PET(含)以上。 8.大專校院英語能力測驗 (CSEPT)：200(含)以上。 <p>(二) 日語：</p> <p>財團法人交流協會主辦之日本語能力試驗四級 240 分以上或新制 N5 (含) 以上。</p>	<p>第二條</p> <p>(一) 英語：</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全民英檢 (GEPT) 初級複試(含)以上。 2.托福(TOEFL) (Computer-Based Test) 90 分(含)以上。 3.多益 (TOEIC) 350 分(含)以上【適用舊版多益題型】；多益 (TOEIC) 225 分(含)以上【適用新版多益題型】。 4.國際英語語文測驗(IELTS)平均 3 級(含)以上。 5.由具公信力之語言測驗機構舉辦多益普級 (TOEIC Bridge)、多益口說 (TOEIC Speaking) 英語測驗及在校內舉辦之大專英語能力測驗：通過標準由應用外語系訂定之。 6.劍橋大學國際商務英語能力測驗(BULATS) ALTE level 1 (含)以上。 <p>(二) 日語：</p> <p>財團法人交流協會主辦之日本語能力試驗四級 240 分以上或新制 N5 (含) 以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高全民英檢 (GEPT)、托福 (Computer-Based Test)、多益 (TOEIC)、國際英語語文測驗(IELTS)、劍橋大學國際商務英語能力測驗(BULATS) 等成績標準。 2. 明列托福 (TOEFL) (iBT)、劍橋大學國際英語認證(Cambridge Main Suite)、大專校院英語能力測驗 (CSEPT)三項測驗通過標準。 3. 日本語能力自 2010 年改為新制測驗，由四個級數改為五個級數，刪除舊制標準。

決議：考量進修部招生因素，修正為日間部學生適用，進修部照舊，本案修正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案由：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系所教師申請遠距授課案（如附件 10，P.48），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本案業經 102 年 9 月 24 日遠距教學委員會通過。
- 二、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系所教師申請遠距授課如下：
 1. 生物資源所陳朝圳、陳建璋老師申請 1 門遠距授課（課程名稱：生物資源遙感探測特論）。
 2. 動畜系林美貞老師申請 2 門遠距授課（課程名稱：乳品加工特論、動物新產品開發方法論）。
 3. 動畜系余祺老師申請 1 門遠距授課（課程名稱：分子營養學，與密西西比州立大學食品營養及健康管理學系合作遠距課程）。

序號	系、所	課程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開課年級	備註
4	生資所	生物資源遙感探測特論	選修	2	博一	1. 授課教師：陳朝圳、陳建璋老師。 2. 開設於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 3. 檢附遠距授課開課課程申請表
1	動畜系	乳品加工特論	選修	2	碩一	1. 授課教師：林美貞老師。 2. 開設於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 3. 檢附遠距授課開課課程申請表
3		動物新產品開發方法論	選修	2	碩一	1. 授課教師：林美貞老師。 2. 開設於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 3. 檢附遠距授課開課課程申請表
2		分子營養學	選修	2	碩一	1. 授課教師：余祺老師。 2. 開設於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 3. 檢附遠距授課開課課程申請表

決議：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十三

提案單位：遠距教學委員會

案由：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系所教師申請教育部數位教材/課程認證案（如附件 11，P.60），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本案業經 102 年 9 月 24 日遠距教學委員會通過。
- 二、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系所教師教育部數位教材/課程認證如下：
 1. 教學資源中心王英義老師申請 1 門教育部數位教材認證（課程名稱：普通物理學(1)）。
 2. 教學資源中心楊州斌老師申請 1 門教育部數位教材認證（課程名稱：普通物理學(1)）。
 3. 車輛系陳彩蓉老師申請 1 門教育部數位教材認證（課程名稱：微積分(1)）。
 4. 生技系施玫玲老師申請 1 門教育部數位課程認證（課程名稱：細胞凋亡）。

決議：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玖、臨時動議：無

拾、散會：14:30